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3 年 7 月 28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 年 7 月 28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7 月 28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7 月 28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滁州市苏滁国际商务中心 6 楼 10 号会议室。

4、召集人：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 刘智先生

6、股权登记日：2023 年 7 月 25 日（星期二）

7、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的代理人）共 21 名，代表股份数为

123,526,032 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0340%。

2、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10 人，代表股份数为 122,607,432 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7883%。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1 人，代表股份数为 918,600 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7%。

4、中小投资者情况

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13 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 2,168,600 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799%。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中小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 2 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 1,250,000 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343%；

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11 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 918,600 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7%。

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了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郑旭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56,048,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40%；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2,148,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85%；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31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议案，关联股东郑旭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56,048,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40%；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2,148,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85%；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31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02 发行方式及时间

本议案，关联股东郑旭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56,048,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40%；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2,148,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85%；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31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03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议案，关联股东郑旭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56,048,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40%；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2,148,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85%；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 0.931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04 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议案，关联股东郑旭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56,048,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40%；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2,148,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85%；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31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05 限售期

本议案，关联股东郑旭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56,048,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40%；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2,148,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85%；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31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06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郑旭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56,048,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40%；

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2,148,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85%；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31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07 上市地点

本议案，关联股东郑旭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56,048,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40%；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2,148,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85%；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31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08 决议有效期

本议案，关联股东郑旭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56,048,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40%；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2,148,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85%；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31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09 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本议案，关联股东郑旭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56,048,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40%；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2,148,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85%；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31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郑旭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56,048,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40%；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2,148,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85%；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31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郑旭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56,048,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40%；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2,148,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85%；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31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郑旭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56,048,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40%；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2,148,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85%；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31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郑旭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56,048,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40%；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2,148,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85%；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31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3,505,83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36%；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2,148,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85%；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31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3,505,83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36%；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2,148,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85%；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31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9、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3,505,83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36%；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2,148,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85%；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31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郑旭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56,048,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40%；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2,148,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85%；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31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郑旭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56,048,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40%；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2,148,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85%；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31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认购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郑旭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56,048,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40%；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2,148,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85%；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31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3,505,83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36%；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2,148,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85%；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31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郑旭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56,048,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40%；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 2,148,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685%；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31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5、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3,505,83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36%；反对 20,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2,148,4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685%;反对20,2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31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6、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以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5名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如下:

16.01《关于选举郑旭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22,876,137股(含网络投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473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18,705股(含网络投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70.0316%。

郑旭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02《关于选举李质磊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22,727,182股(含网络投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353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69,750股(含网络投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3.1629%。

李质磊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03《关于选举路忠林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22,727,182股(含网络投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353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69,750股(含网络投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3.1629%。

路忠林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04《关于选举崔海峰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22,727,182股(含网络投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353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69,750 股（含网络投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63.1629%。

崔海峰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05 《关于选举李少华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2,727,182 股（含网络投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353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69,750 股（含网络投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63.1629%。

李少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7、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以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3 名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如下：

17.01 《关于选举袁坚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2,757,182 股（含网络投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377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99,750 股（含网络投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64.5463%。

袁坚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7.02 《关于选举刘兴翀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2,757,182 股（含网络投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377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99,750 股（含网络投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64.5463%。

刘兴翀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7.03 《关于选举汤健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2,757,182 股（含网络投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377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99,750 股（含网络投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64.5463%。

汤健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8、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以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如下：

18.01 《关于选举韩宜辰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2,757,182 股（含网络投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377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99,750 股（含网络投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64.5463%。

韩宜辰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8.02 《关于选举任军利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22,757,182 股（含网络投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377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399,750 股（含网络投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64.5463%。

任军利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张翼航、许潇

3、结论意见：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公司本次股东大会未发生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形；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8日